**開閉幕典禮須知**

**一、開幕典禮**：

1. 集合時間及地點：110年11月17日(星期三)上午8時20分，於機械館前道

 路上，按大會單位牌順序進場。

2. 各單位行進成五路縱隊排列：請按單位牌(由大會預備)、單位旗(請自行準

 備)、領隊、運動員(女前、男後、高前、矮後)之隊型繞場

3. 單位牌、單位旗、領隊、運動員間隔距離各三步。

4. 各單位間前後間距各九步。

5. 各單位行進時務求步伐整齊，行動一致，並配合樂隊節奏進行，經過司令台

 第一標兵，由領隊發「向右－看」口令，持單位旗人員(各單位自行遴選)單

 位旗向下斜四十五度，領隊行舉手禮，其他人員(除靠司令台最右側一路維持

 方向，勿擺頭)均向司令台主席行注目禮。通過司令台第二標兵後，領隊發

 「向前－看」口令，單位旗同時須復原，隊伍繼續行進至指定位置。

6. 不滿十五人之單位，由大會典禮組負責整合編隊。

7. 宣誓：宣誓代表發「立正」口令時，單位旗在原位朝下斜四十五度，宣誓完

 畢後，聞「稍息」口令時，單位旗同時豎起還原。

8. 退場：各單位請跟隨持單位牌人員退至場地內所屬休息位置，並保持隊形整

 齊，參觀大會表演節目。

**二、閉幕典禮：**

1. 110年11月18日(星期四)下午4:40於田徑場，按開幕典禮田徑場內之隊型

 排列。

2. 頒獎時請領獎單位先行遴選代表於大會指定位置準備。

★頒獎動作範例：

自右邊司令台上台領獎，頒獎前由第一名發「敬禮」口令，行舉手禮；頒獎後亦由第一名發「禮畢」口令，並自左邊司令台下台。